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tuCapital  天圖投資

— 专注消费品投资 1973.HK —

Tian Tu Capital Co., Ltd.
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73)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7條作出之披露

本公告乃由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7條作出。

於2025年10月14日，本公司向專業投資者非公開發行2025年公司債券(第一期)(簡稱：25天圖01，「該債券」)。該債券發行總量為人民幣200百萬元，最終票面利率為每年2.58%，期限為3年(該債券附帶投資者認沽期權及發行人票面利率調整選擇權，時間為其存續期第二個計息年度末)，發行價為每單位人民幣100元。該債券由中證信用融資擔保有限公司(「中證融擔」)提供擔保，而中證融擔已向本公司取得反擔保，包括質押本集團持有的若干未上市公司股本證券，以擔保其擔保責任。

王永華先生已於2025年10月30日與中證融擔訂立一份股份質押協議(「協議」)，質押本公司105,215,378股未上市股份(於本公告日期約佔本公司未上市股份的20.24%，或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5.18%)，以擔保中證融擔就該債券所承擔的擔保責任。於簽署協議前，王永華先生已抵押合共103,954,622股本公司未上市股份(佔本公司未上市股份約20.00%或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5.00%)，以深圳市深擔增信融資擔保有限公司(「深圳擔保」)為受益人作為深圳擔保有關本公司於2022年5月5日發行的本金額為人民幣300百萬元的公司債券擔保責任的擔保。

王永華先生(本公司關連人士)為向本集團提供財務資助而訂立的協議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其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就本公司而言更佳條款)進行，且並無以本集團任何資產作抵押，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其已獲完全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質押王永華先生持有的未上市股份符合本公司的商業利益，且不會影響本公司H股的自由流通量。

只要產生上市規則第13.17條項下披露責任之情況繼續存在，本公司將繼續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規定於其後之中期及年度報告內作出披露。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永華先生

中國深圳，2025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永華先生、馮衛東先生及鄒雲麗女士；非執行董事王仕生先生、黎瀾先生及姚嘉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世林先生、刁揚先生及蔡洌先生。